

证券简称：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：600029 公告编号：临 2020-082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）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2020年11月19日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同意公司按照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向中国证监会（含其他需要履行审批程序的部门）申请注册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（含150亿元）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。

二、同意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预案》。

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，实际参会董事7人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等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根据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，上述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《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面向专业投资者）预案》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，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19日